### **004作为法医你都见过哪些令人窒息的尸体？**

 年轻女子死于侵犯，尸体非常瘆人，解剖时发现腹中还有一死去的胎儿，但最令人窒息的不是一尸两命，而是在女子的身上，同时发现了一个极端狗血的秘密。

**本专栏来自真实案件，涉及案件人名等细节均已做模糊处理**

取出两副 7 号半的乳胶手套，我盯着自己左手的伤痕定了定神。

师傅以前常叮嘱我，尽量多戴一副手套，“常给尸体动刀，难免自己挨刀。”

我的脑海里浮现出许多过去的片段，每一道伤痕都有一段回忆。我知道工作时必须把情绪抽离出来，尽管那很难做到。

一旦戴上手套，就要进入战斗状态了。

解剖室在医院地下一层，很安静，除了排气扇在嗡嗡地响。

静静躺在解剖台上的，是位年轻女人，睫毛很长，微微上翘，像睡着了一样。

一天前，她的生命还没有被剥夺。

## **一**

无影灯的光线有些发黄，照着中央解剖台上冰冷的尸体。墙边有一排器械柜，墙角放着几个盛脏器的红色塑料桶。

这个女人是 5 月 7 日下午，被几个在公园踢球的小孩发现的。

我在斑驳的树影下，第一次与她见面。

当时，她的尸体被抛在一棵大树附近，乍一看像躺在树下休息的游人。

空气中弥漫着浓郁的血腥味和轻微的尸臭，我把法医勘察箱放在旁边，蹲下身子。

她枣红色的头发铺在草地上，打卷的发梢沾满了草屑，黑色头绳躺在半米外的草丛中。脚下的地面有两道浅沟，杂草和树叶被推到一起，积成了小丘，是她挣扎时留下的。

她皮肤白皙，但嘴唇已经发紫，眉头微蹙，刘海略显凌乱，眼角还是湿润的，睫毛上挂着露珠。双腿自然弯曲，淡蓝色的牛仔裤和粉色内裤被褪到右膝盖，左腿赤裸，白得刺眼。

更刺眼的是，上半身有两个椭圆形的红色创口，而腹部则被剖开咧向两侧。肠子鼓起，挣脱了大网膜。因为有股气味，我估计她肠道应该也破了。

粗略看，这是一起强奸杀人案，打斗的痕迹不剧烈，可能是熟人作案，也可能力量对比悬殊。但附近没有身份证、手机、钥匙、钱包等能提示证明身份的物证。

“先把尸体运走吧。”我起身摘了手套，树林里的光线已经十分昏暗，几只鸟在林间飞过。

解剖室里，助手协助我脱掉女尸身上的衣物，进行检查并拍照。

165 的个子，姣好的面容，白皙的皮肤，匀称的身材。

她背部布满大片状的紫红色尸斑，说明死后一直保持仰卧。我用手指按压，稍微褪色，这是典型的扩散期尸斑。

助手掰了掰女尸的下颌及四肢，做好纪录，“尸僵强，位于全身各关节。”我用手撑开女尸的眼睛，角膜浑浊呈云雾状，半透明，可以看到散大的瞳孔。

我心里大概有了数，死亡时间约 20 小时。看了看墙上的表，晚上 7 点 08 分，她应该死于昨晚 11 点左右。

她有指甲和嘴唇发紫，睑结膜出血等窒息征象，口唇有受力痕迹，胸部和腹部有明显的锐器伤。

为了取证，我给为她剪了指甲，准备送去检测里面的 DNA。没准她在死前抓过凶手一把。

作为一名法医，我还擅长理发。凭这手艺开展副业很难，因为我只会理光头。

剃掉她的头发，我可以观察头上的损伤。女尸的枕部有血肿，说明她的后脑曾经被凶手攻击。

我还提取了女尸的阴道拭子，她的下体被切掉了一块，凶手卑劣得超出想象。

为了测量腹部的刀伤，我把露在体外的肠子塞回腹腔，并拢两侧，一个长 15 厘米的横行伤口出现在眼前。

助手站在女尸左侧，比划了一个刺入的动作，并向自己的方向拉回，表示横切。

“凶手应该持一把单刃锐器，刺进女尸右腹部后，顺着刀刃的方向横切。就在我这个位置，往回拉比较省力，甚至可双手持刀。”

提取更多检材后，我和助手开始缝合尸体。

我的助手是个女孩，她一边操作一边自言自语：“针脚要细密些，才配得上这么漂亮的女孩。”

无论我们缝合得再好，也无法修补她生前甚至死后遭遇的种种虐待了。

## **二**

晚上 10 点，坐满人的会议室烟雾缭绕，我开始向大家介绍尸检和现场勘验的情况。

技术和侦查部门开碰头会，总是围绕死者身份、死亡时间、死因、作案过程和作案动机展开。

法医是死者的代言人，不仅要弄明白死因和死亡方式，还要尽量准确推断作案工具、刻画嫌疑人，甚至进行现场重建。

法医肩上的担子很重，我说出的每一句话，都会被同事记在本子上。一旦错了，丢人还是次要的，搞不好还会丢了饭碗。

死者断了 5 根肋骨，身体上有 4 处钝器伤，都是在她活着的时候产生的。

至于身上那两处锐器伤，则是在她濒死或死后才形成的。我暂时想不明白凶手为何要破坏死者的身体，我推测凶手可能迷恋女性的生殖器官，心理有些变态。

尽管检查还没出结果，但我可以初步对凶手进行刻画：一到两名青壮年男性，携带锐器，力量较强，可以正面控制死者。

解剖时我发现，女人子宫里有一个成型的胎儿。这是一尸两命的凶案。

听了我的介绍，会议室当场就炸了锅。

没想到的是，头一天晚上我们还在推测死者身份，第二天一早，这事儿就有了眉目。

刑警队有 30 多人，负责全区每年 1000 多起刑事案件，人手不足是常态。因此我还负责录入“未知名尸体系统”和“疑似被侵害失踪人员系统”。

5 月 8 日上午 9 点，我接待了一对报失踪的老夫妻。

夫妻俩 50 来岁，是中学教师，衣着朴素有股书卷气。俩人笔直地坐在沙发上，很礼貌但满脸焦急，厚厚的眼镜片掩盖不住倦意。

他们的女儿陈燕不见了。

5 月 6 日傍晚，女儿一夜未归。起初老夫妻没太在意。女儿 26 岁了，是小学教师，已经和男友订婚，新房在装修。

直到 7 日母亲过生日，陈燕依然没回家，电话还关机了。给准女婿吴胜打电话，他说两天前接到陈燕的电话，说晚上要和朋友一起吃饭，之后就没见过她。

老夫妻从包里取出一张照片。上面是一个大眼睛、椭圆脸、穿白色长裙的年轻女人，倚靠在樱花树下。

我愣住了，一时思考不出怎么安抚老夫妻，只能如实说，“我们发现一具女尸，还没确认身份。”建议他们去解剖室辨认。

老夫妻比我想象地要镇定，没有嚎啕大哭或晕过去，只是变得沉默。我能感受到他们在压抑自己。

我问好几句话，才得到一句回答。给他们采血，两人眼神迟钝地望着窗外，采血针扎破手指，鲜血涌出，他们只是颤了一下手。

辨认成功的消息是下午 3 点得出的。死者确实是陈燕。

案发前的周五，本来是陈燕领证的日子。因为未婚夫吴胜单位临时有急事，就推迟了几天。没想到，陈燕再也没有机会领证了。

## **三**

随着身份辨认结果而来的，还有检材分析结果。

陈燕的阴道内，检验出一名男性的 DNA，性侵证据确凿；她的指甲中，发现了另一名男性的 DNA。

而且两种 DNA 在数据库中都没有匹配成功，嫌疑人没有前科……

我赶紧把消息反馈给侦查中队。专案组那边则查到一条线索。

5 月 7 日陈燕死亡的那个夜晚，一对情侣在公园被抢。对方是 3 个小伙子，本地口音，拿着闪亮的匕首。

那对情侣很机智，扔包就跑，劫匪也没再追。当晚，3 个抢包小伙还在公园游荡，被巡逻民警逮个正着。

深夜，一层的讯问室都亮着灯，我走进最近的一间。同事一拍桌子，对我使眼色，“我们有证据，接下来就看你的态度了。”

我转身朝外走，“我去拿采血针。”

一针下去，坐在讯问椅上的“黄毛”指头上冒出鲜血，我取了根酒精棉签，压在伤口上，他疼得呲牙咧嘴。

“你同伙已经招了，你看着办吧。”

黄毛供出 10 多起抢包案件。耗了一整晚，仨人都没提强奸杀人的事。

还有另一条线索。案发那天，陈燕和三个人联系过——她的母亲、未婚夫吴胜、同学邹阳。

专案组拨打了邹阳的电话，响了几声对面就关机了。

邹阳是大型国企的工程师，和陈燕是同学，和她的未婚夫吴胜是发小。

民警在邹阳公司了解到，邹阳被公司列为重点培养对象；两个月后，还将和公司副总的女儿结婚。但这两天，邹阳却旷工了。

邹阳爱情事业双丰收，似乎不具备强奸杀人动机。可他却在关键时刻失踪，并拒接电话。

当晚，我们去了邹阳单位，在他的办公桌上提取了几枚指纹和 DNA 检材。

5 月 9 日上午 9 点，我接到市局 DNA 室的电话，3 名抢劫犯和此案无关。

而陈燕阴道里的精斑，来自邹阳。

真相未浮出水面前，可能接触过死者的人都有嫌疑，邹阳这条线索要查下去。

我们判断，邹阳至少是嫌疑人之一，而且极可能是主犯。

## **四**

邹阳仿佛人间蒸发了，所有的社会关联都断了。手机再没开过机，家人都联系不上他。

专案组在车站、机场布控，搜查他可能藏身的地点。

由于警力不足，我们技术科被编入侦查小组。我和同事来到邹阳的新房，找他的未婚妻了解情况。

乍一看，邹阳的未婚妻和陈燕有几分相像，只是眼睛小点，身材高瘦。

出示证件后，我们被请到屋里。新房宽敞明亮，装修豪华，我目测至少 180 平。客厅电视柜上摆着结婚照，墙上挂着红色喜字十字绣和中国结。

邹阳的未婚妻狐疑地看着我们，问邹阳犯了什么事，两人几天没见面了。

同事从笔记本里拿出陈燕的照片，“你认识吗？”

她好像猜到了什么，又不停地摇头，“不可能，他俩怎么会搅和在一起，我们都快结婚了呀！”

我们只说陈燕出了点儿事，可能和邹阳有关。

良久，她叹了口气，说邹阳看陈燕的眼神不一般。但她相信，“邹阳是个聪明人，不会做太出格的事。”

城市小，走访的民警很容易就打听到了邹阳、陈燕、吴胜三人的情感纠葛。邹阳和陈燕高中时曾是恋人。

陈燕是班花，学习也好，有大批追求者，邹阳就是其中之一。高三时，邹阳追到了陈燕，随着读大学后分居两地，陈燕身边的人换成了邹阳的发小吴胜。

邹阳和吴胜原来是好哥们，在一个大院里长大，却被吴胜抢走女友。一次同学聚会，邹阳为此和吴胜大打出手。

后来邹阳摆正了心态，和陈燕保持距离，至少表面上没有逾矩，也渐渐恢复了和吴胜的来往。

未婚妻怀疑邹阳和陈燕私奔了，我们没多解释，她告诉我们，邹阳 3 年前买过一套小公寓，准备婚后出租。她打过那边的座机，没人接。

分局技侦部门也定位到，陈燕和邹阳的手机信号，最后出现的位置就在这套公寓所在的大楼。

制定好抓捕方案，刑警队长让我一起去，就算抓不到人，也能多发现和提取些有用的物证。

下午 2 点，我跟在穿防刺背心、手持伸缩棒、腰间配枪的刑警后面，来到邹阳家门前。

那是一栋酒店式公寓的 21 楼。走廊里，刑警分散在一扇门的两侧，准备进行突袭。

“我是物业的，里面有人吗？”年轻姑娘神情紧张地敲了敲门。

没有回答，无论是公寓内还是走廊上，都保持着安静。猫眼没有光线透出，里面应该是漆黑一片。

大家打开了配枪的保险栓。

一位刑警悄悄拉住我，退到队伍最后。我心里很紧张，几年前有民警就是在开门时被疑犯打死的。我寻思着撤退该走哪条路下楼，还低头看了眼鞋带是否系好。

我是一名法医。虽然有持枪证，但我真正的武器是拎在手上的勘察箱。行动结束后，提取现场的痕迹物证才是我的任务。

队长把配枪抬到胸前，双手握紧，向物业姑娘点头。门被打开的瞬间，他带头冲了进去，其他刑警也跟着占领了公寓。一阵混乱过后，21 楼再次恢复寂静。

公寓里窗帘紧闭，光线幽暗，我能听见自己的心跳和大家沉重的呼吸声。

酒味弥漫在我的身边，其中夹杂着一股尸体发酵的咸腥味。

大家拿着勘察灯到处搜索，一条光柱忽然停在了落地窗前不再移动，目睹一切的物业姑娘发出一声尖叫，逃离了现场。

光柱里，一个男人的身体被窗帘半裹着，悬挂在窗前。

身前的刑警回头看了我一眼，他的脸色吓得煞白。我自己也感到热血往头上涌，头发丝似乎都竖了起来。

不知谁打开了客厅灯，吊死的男人露出了真面目。

他的舌头从唇齿间吐出一截，脸色青紫，很瘆人。他穿一件白衬衣，黑西裤是湿的，皮鞋脚尖紧绷着。

一位胆大的刑警手里拿着邹阳的照片靠近落地窗，举起来仔细对比。浓眉、方脸、年轻男性，是邹阳，“这家伙畏罪自杀了！”

## **五**

不到两天，案子就快破了，大家都松了口气。嫌疑人死亡，不需要经过法院审判，对侦查和讯问人员来说或许是一种轻松。

死无对证，对法医来说是不存在的。我没有感到轻松，技术科要做的工作还很多，需要形成完整的证据链，我要从现场和尸体上继续寻找证据。

“侦查人员撤离，把现场留给法医。”队长下达命令。

刑警陆续离开现场，我开始为验尸做准备。

邹阳上吊用的结，和萨达姆被执行绞刑时打的结是同一种。俗称“上吊结”。

他这间 40 多平的单身公寓，地面很干净，卫生间还有一把湿拖布。茶几上有 7 个空酒瓶和半瓶酒。很多人自杀前喝酒壮胆，也能减少死前的痛苦。

卧室十分整洁，枕头压在叠好的被子上，没有枕巾。床头柜上有两部手机，邹阳的手机没电了，陈燕的手机关机。

看来邹阳觉得，没有隐藏的必要了。

我勘查了现场环境，拉开冰箱门，打了个冷战。里面有几块红色的肉——是人的乳头和阴唇。

我们还找到一把小刀。

从现场看，邹阳的犯罪证据确凿。我们叫了运尸车，将尸体运回解剖室。

这是一次没有破案压力的解剖。

邹阳的体格健壮，肤色较黑，刀片划过时，能感到他的腹肌很厚实。

他的胸腹部出现污绿色树枝般的网状，这叫腐败静脉网。不用靠近，能闻到尸臭。这些腐败迹象说明，死亡时间在 48 到 72 小时以前。

邹阳颈部有明显的生前受力痕迹，没有别的致命伤。确定死于机械性窒息。他胃里全是啤酒，应该是喝多了才上吊的。

我提取了他的阴茎拭子，根据接触即留痕的理论，如果他事后没洗澡，阴茎拭子就有一定概率做出陈燕的 DNA，那么证据链就更完美了。

解剖完毕，我对邹阳尸体进行了认真缝合。哪怕他生前十恶不赦，尸体也该被尊重。

邹阳的未婚妻接到通知来辨认尸体。她眼圈发红，没了之前的镇静，慢慢靠近解剖台，眼中划过一丝失望，沉默片刻，捂着脸离开。

把检材送走后，我被同事拽出去吃了顿饭，晚上好好睡了一觉。说来也奇怪，当了 16 年法医，我几乎天天和尸体打交道，却从来没在梦里见到过他们。

我心里却有些遗憾，案子里嫌疑最大的人已经死亡，有些真相可能被永远带走了。

## **六**

5 月 10 日早上，我接到市局电话，邹阳家冰箱里的人体组织是陈燕的，但从邹阳的公寓里发现的刀，并不是作案工具，上面没有检测出陈燕的 DNA。

紧接着，我听到一件令人震惊的事：邹阳的阴茎上没有陈燕的 DNA，却检测出一名男性 DNA，和陈燕指甲中的 DNA 一致。勒死邹阳的网线上，也检测出相同的 DNA。

接近完整的证据链，出现了大瑕疵。

莫非邹阳是个双性恋？两个人合伙弄死了陈燕？难道邹阳的死另有隐情？

我赶紧作了汇报，大队长沉默许久后表示：案子要继续查。

大家好容易放松的弦又立刻紧绷起来。

技术科立即开会，重新梳理线索。

回顾勘察现场的情况，我们意识到公寓整洁得有点不正常。邹阳穿着皮鞋缢死，地面上却没有脚印，门把手上也没有指纹。可能有人清理了现场，而且一定和邹阳相熟。

单从尸体看，邹阳符合自缢身亡。但考虑到他使用的“上吊结”，脖子后面应该也有明显的痕迹才对。

如果邹阳不是自杀，我判断，可能有人从背后用网线向上，勒晕或勒死邹阳，再用上吊结把他悬吊起来。

之前从邹阳胃里检测出和陈燕体内一致的镇定安眠药物。原本的推测是，邹阳对陈燕实麻醉强奸，随后服用安眠药自缢身亡。

现在看来，结论必须推翻。

有人猜测，邹阳是双性恋，和神秘的男人合伙杀死陈燕。安眠药来自神秘人，他杀了邹阳灭口，目的是切断线索。邹阳死了，强奸杀害陈燕的事都可以推给邹阳。

如果推测成立，神秘人真算是犯罪高手，这样的犯罪手段，在我们这个小城很少见。

我在本子上写了三个名字：陈燕、邹阳、吴胜。在名字上画了圈。

专案组调取了邹阳小公寓的大厅监控。5 月 6 日晚上 11 点 50 分，有人走进公寓；次日凌晨 1 点多离开，1 小时后，又返回公寓。凌晨 3 点多，他离开公寓，再也没出现。

这人出现在邹阳死亡的时间范围，非常可疑。

视频中他的面部很模糊，我感觉这个身影和吴胜很像。

吴胜作为死者的未婚夫，本来是应该首先调查的。然而因为在陈燕阴道内检测出邹阳的 DNA，这样明显的线索影响了我们的调查方向，将邹阳列为首要嫌疑人。

同事想起，送陈燕的《死因通知书》时，吴胜得知警方已经锁定嫌疑人。当时他的表现得很平淡，缉凶的诉求不强烈。

吴胜说：“人都没了，追究凶手有什么用，希望能好好赔偿吧。”

有人开始推测，邹阳因为和吴胜有一腿，因此仇视陈燕，所以强奸杀害了她。吴胜发现邹阳是杀妻凶手，杀死了邹阳给陈燕报仇，并伪造了畏罪自杀的现场。

一切推理和怀疑，都要建立在证据基础上。当务之急是找到吴胜。

## **七**

5 月 10 日深夜，陈燕的尸体被发现的第 4 天，刑警搅了吴胜的好梦。当时他正和情人睡在一起。

吴胜的这个情人是名医药代表，看中了他在卫生局工作的便利。她知道吴胜有婚约在身，听他抱怨过已经和未婚妻没有感情了。

她清楚吴胜不会娶自己，但就是因为这个男人没有对自己隐瞒，初识那会儿吴胜还总给她写诗。这个女人觉得，两人是真爱。

大概是猜到吴胜犯了事，她忙对刑警说自己瞎了眼，“早该知道他不是好人。”

我和吴胜见面是第二天早上，我在讯问室给他采血。

吴胜中等身材，体型偏瘦。梳分头，单眼皮，小眼睛，带一副金框眼镜。上身穿白衬衣，下身是笔挺的灰色西裤和一尘不染的新皮鞋。

他正嚷着自己是受害者家属，要告公安局。他没说脏字，时不时冒出几句文绉绉的话抗议。

两位民警面色憔悴，现在掌握的证据不足，他们心里也没底。

我让吴胜把袖子向上撸，发现他的前臂有几处伤痕，刚结痂。他的手很凉，手心有汗。

我的采血针扎得比较狠，拔出时指尖渗出一粒绿豆大小的血球，吴胜的手既没有退缩也没有颤抖，他眉头都没皱一下，反而有礼貌地对我点头。

我采过千八百人的血，像他这么不怕疼的，真不多。

准备填写信息时，我顿了一秒，把采血卡和笔一起递给吴胜，“来，签个名吧。”

吴胜用左手接过笔，签下名字。

我抬头看了一眼负责讯问的民警，他盯着吴胜的左手，眼睛瞪了起来。

陈燕右颈的月牙状伤痕比左颈深，很大可能就是左撇子造成的。

吴胜说陈燕失踪那晚，自己整晚在单位加班，第二天早上，准时提交了主任要的报表。

民警质疑他胳膊上的伤痕，吴胜先说是自己挠的，迟疑了几秒，又说陈燕也经常帮他挠痒，可能是她弄的。

多数时候，吴胜以沉默僵持。

第二日凌晨，他开始变得急躁，担心接受警方讯问会影响工作，闹着说单位那里没请假，“还一大把事，领导肯定着急。”

民警要帮他打电话请假，吴胜有点慌，忙说不用。

民警问吴胜为什么工作这么久，还是小科员。

吴胜脸有些红，反驳说：“科员怎么了，我当年公务员考试成绩是全市第一。”

民警奉承了他几句，吴胜抱怨：“有啥用！还不如四流大学毕业生混得好。”

等他渐渐放下防备，民警聊起邹阳，“那晚和邹阳喝了几瓶酒？”

“我很久没见他了”，吴胜反应很迅速，没上套。

民警又问：“为什么要杀他？”

“他不是自杀吗？”吴胜终于露出破绽。

邹阳死因存疑，我们没有对外通报死讯。

直到民警拿出公寓监控的照片，吴胜才承认，当晚去过邹阳家。

他怀疑未婚妻和邹阳在一起，看到邹阳独自在公寓喝酒，就离开了。

其实我们最初并不完全肯定，监控里的人就是吴胜。因为他说漏了嘴，新的证据链开始串联起来。

吴胜的 DNA 检测出来了。邹阳下体、网线和陈燕指甲里的生物物质都来自他。

按理说，他是陈燕的未婚夫，身上互相有对方的 DNA 很正常，不太能作为定罪依据。

但是，吴胜否定不了自己留在网线上的 DNA。他承认为了给陈燕报仇而杀害邹阳，但否认自己杀害陈燕。

吴胜和邹阳虽然是发小，但吴胜从小就觉得自己在人格上矮了对方半头。他记得，小时候有一次发生矛盾，父亲会逼自己给邹阳道歉，就因为邹阳父亲的官大。

承认了谋杀邹阳，吴胜的状态没有开始时那么好了，但眼睛依然有神，脸上没有悔意。

## **八**

技侦部门复原了案发当晚，吴胜和陈燕手机的移动轨迹，确定陈燕的手机是吴胜带去邹阳家的。直到这时，吴胜才承认，自己杀害了陈燕，并伪造现场，嫁祸给邹阳。

他以为自己做足了准备，案子最多查到“畏罪自杀”的邹阳。但无论他做了多少手脚，真相都在尸体上，不可篡改。

面对讯问，吴胜从始至终都没放弃辩解。他说自己只是拿刀威胁陈燕，没想到她直接过来抢夺，刀子意外扎进了陈燕的肚子。

至于杀害邹阳并嫁祸，都是因为邹阳“有错在先”，给自己戴绿帽子，索性就“让一对奸夫淫妇下去作伴吧。”

吴胜把自己说得很无辜，好像他才是受害者。

陈燕对吴胜一往情深。大学谈恋爱时，陈燕就对吴胜很好，约会开销都是她主动花钱。

毕业后，吴胜考进区卫生局当公务员。

陈燕是个固执的乖乖女，用她父母的话说“比较直实”，她认为接下来俩人应该顺理成章地工作、结婚、生孩子。

陈燕怀孕，双方父母见面定了亲，迫于父母压力，吴胜没敢提异议。

实际上他十分抗拒结婚。

工作第二年，吴胜就体会到公务员背后的无奈。

他自认学识、才华、为人处事都不比别人差，单位却把先进名额给了两个新同事，其中一人还被确定为重点提拔对象。

这件事对吴胜打击很大。他认为，那两人的成功是因为“有关系”，而自己势单力薄。

为了竞争上岗，他找同事借钱买了一箱茅台送领导，结果功亏一篑。吴胜发牢骚，“没有关系真是白瞎。”

陈燕劝他想开点，功利心别那么强。吴胜却认为，陈燕对他的事业没有助力。

负责讯问的刑警遇到过吴胜的大学同学。

那人提到，大学时的吴胜就喜欢钻营。毕业前，一位同班同学报考了卫生局，考察阶段被涮下来了，托关系打听才知道，原来有人举报他存在劣迹。

不久，吴胜和卫生局签了工作协议。没人能证实举报同学的事情是不是他干的，可从那以后，多数同学都开始鄙视吴胜，觉得他是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人。

一次偶然的机会，吴胜认识了局领导的女儿。

他觉得对方并不讨厌自己，心思活泛了起来。他渴望借助领导女儿，改变命运。

当吴胜得知陈燕怀孕，他想过直接摊牌，或领证再离婚，但这会影响他追求领导女儿的计划。

在这个小地方，离婚官司一旦闹起来，名声坏了就没法混了。

吴胜提不出分手的理由，又怕陈燕闹得太剧烈，只能渐渐冷淡她。

他计算那月自己只和陈燕发生过一次关系，还在安全期，之后他就出差了。所以他认为，自己被绿了，那个人，只可能就是陈燕的前男友邹阳。

领结婚证的当天，为了和领导的女儿一起吃饭，吴胜和陈燕撒谎，说单位有急事。当天，陈燕和吴胜吵了一架。陈燕说周一必须去登记，让吴胜提前请好假。

吴胜的冷淡让陈燕起了疑心，她查了吴胜的行踪和银行账户。

周末晚上，两人揭开了热锅上的盖子。面对出轨的质疑，吴胜反咬陈燕偷人。

## **九**

分手要付出的代价，吴胜不愿承担。想了半宿，他起了杀心。

下午，陈燕打电话约吴胜在俩人以前常去的公园见面，好好谈谈。

俩人一开始都很克制，聊了许多过去的回忆，气氛还算融洽。晚上 10 点多，他们走到林子深处，陈燕手中的饮料也喝光了——那里面被吴胜下了安眠药。

陈燕说自己是清白的，她给邹阳打了电话，三人可以当面对质。甚至等孩子生出来，去做亲子鉴定。

吴胜试探说要不先不要孩子，等以后再说。

陈燕崩溃了。哭喊着威胁吴胜，要去他单位闹。

说到激动处，陈燕给了吴胜一巴掌。

吴胜推了一把陈燕，两人撕扯起来。

吴胜用左手掐住陈燕的脖子，把她按在地上。右手用力捂在陈燕的嘴上，不让她叫。

陈燕的口唇受力，牙齿把口腔内侧的唇黏膜垫伤，瞬间出现了挫伤和出血点。

一两分钟后，陈燕不叫了，吴胜用双手掐住她的脖子，指甲在脖子上留下月牙状的伤痕。

陈燕试图挣扎，指甲划伤了吴胜的手臂。

吴胜继续用力，陈燕的舌骨骨折了。她彻底不动了。

陈燕的瞳孔散大，一些针尖大小的血点冒了出来。

杀死陈燕后，吴胜没有感到紧张和内疚，他只想掩盖犯罪事实。

他取走了陈燕的手机和钱包。趁夜色去了邹阳家，说要喝两杯。

喝酒时，邹阳用的是自己的玻璃杯，吴胜用一次性纸杯。

邹阳不断解释，自己和陈燕是清白的。吴胜趁邹阳上厕所时，把事先磨成粉的安眠药下到邹阳的啤酒杯中。

邹阳睡过去后，吴胜拿着一次性纸杯，脱下了邹阳的裤子，通过一些物理刺激，取了邹阳的精子。

完事后，吴胜整理好邹阳的衣服，捡起网线，狠狠勒住邹阳的脖子，直到他停止挣扎。

他用网线打了个上吊结，把邹阳挂在了落地窗前。

接着，吴胜打开陈燕的短信，删掉了俩人之间不愉快的对话，以及陈燕和邹阳的对话。用枕巾擦拭了手机，和邹阳的手机一起摆在床头柜上。

他还拖了地，带着毛巾和纸杯。出门前，用毛巾擦拭了门把手。

吴胜再次回到公园的林子，褪掉陈燕的衣服，伪造出强奸杀人现场。

吴胜站在尸体旁，用刀划开陈燕的肚子。他对民警说，他恨那个孩子。要不是这个孩子，他或许能不费力地甩掉陈燕。

作案过程供述得差不多了，但作案工具还没确定。

作案工具是证据链中重要的一环，缺了它，案子还是有瑕疵。

讯问室里温度适宜，灯光很白很亮，吴胜脸色有些发黄，发型保持得还行，胡茬长出来不少，嘴唇起了皮。

哪怕承认了两起谋杀，他依然在为自己辩解，甚至还在努力维持自己的体面。

被质问得说不出话，他就说“没休息好，脑子有点乱。”

民警把吴胜家所有利器都被拿到了讯问室，在桌上摆成一排。

我觉得不太乐观，万一刀子真被扔到河里，且不说打捞费时费力，还不一定能成功，就算捞上来，也做不了 DNA 检测。

同事心领神会，绕过作案工具，转而问其他问题。发现只要一提到单位，吴胜的眼神就有些游离。

我们跑了一趟吴胜的办公室，撬开他的办公桌抽屉，发现了一把折叠单刃匕首。

再次推开讯问室的门，吴胜背对着门口，他的衬衣紧贴在身上，后背湿了一片。

同事捏着透明物证袋在吴胜面前晃了晃，里面装着那把折叠刀。吴胜脸色变了，他低下头，眼睛盯着地板砖。

良久，他抬起头说：“我饿了，要吃点东西。”

我们在刀鞘缝隙里检测出陈燕的 DNA，那把折叠刀十分精美，吴胜大概舍不得扔掉吧。

讯问结束时，吴胜说：“我想知道那个孩子是谁的。”

我把 DNA 鉴定书推到他面前，技术不会说谎，吴胜亲手杀死的是自己的儿子。

他低着头嘴唇颤动了几下，再也没有辩解什么。

## **十**

案件虽然告破，我还要制作鉴定书等案卷材料，依然闲不下来。证据要发挥最大作用，才能不让案子留遗憾，更不让死者含冤。

我想起吴胜赌上一切去追求的领导女儿，其实并没有看上他。吴胜只算是众多追求者之一。

吴胜对家境优越的女孩很大方，舍得花钱，经常送一些精巧的小礼物。

女孩对吴胜印象不错，觉得吴胜很有才，成熟、幽默又不死缠烂打，无论聊天还是吃饭，都让她感觉很舒服。吴胜每周写一首诗给她，也让女孩很受用。

但是，吴胜表现得太完美了，反而让女孩犹豫不决，“我追求完美，但不相信这样的完美。”

我不得不承认，这是个聪明的女孩。或许，吴胜从动了邪念的那刻起，就注定要走上一条不归路，“算计”得再巧妙，也注定不会成功。

完美的犯罪？他想多了。

[作为法医你都见过哪些令人窒息的尸体？ - 故事档案局的回答 - 知乎](https://www.zhihu.com/question/312200867/answer/1300689535)